

2023年许三观卖血记的启示 许三观卖血记的读后感(模板5篇)

无论是身处学校还是步入社会，大家都尝试过写作吧，借助写作也可以提高我们的语言组织能力。范文书写有哪些要求呢？我们怎样才能写好一篇范文呢？接下来小编就给大家介绍一下优秀的范文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许三观卖血记的启示篇一

夜深，我翻开了《许三观卖血记》，想到了《活着》。

《许三观卖血记》这本书多大段对话，或者称之为大段落式的对话式的叙述独白。其中的字话乍看平淡，有的还夹杂着方言。但多品几段，字里行间萦绕的却是一种宛若千斤重的沉重感，于是文字也竟穿透了书纸一般，把我抓进了作者刻画的那个生命一生都在挣扎的泥淖里，而我被迫思考什么是生活。

对于书中角色而言，读者甚至作者都始终是旁观者。在阅读过程中我并未把自己带入某个角色里，但我的心又被书中的角色牵动着，时而叹惋，时而愤怒，或许更多的是哀其不幸怒其不争？而合上书，我想到了萧红在《生死场》中借那个漂亮却不幸地成了蛆虫温床的女人之口说学作品中得到的最真实的思维上的进步。

好书是有着让人废寝忘食的魅力，翻开他们，除非翻到尾页，哪能轻易放下。又好像误入仙境，在其中畅游自在，这便是阅读的魅力吧。

许三观卖血记的启示篇二

我平时没有看过余华的书，这是我第一次看他的书，看完之

后，我非常震撼。

小说围绕着许三观卖血的经历展开，体现出一个人男人所应当承担的某些责任或许这也正是一种人生的无奈。

主人公许三观是一个青年，有着好奇心责任心，生活成了他活下去的动力，他不得不拼命地工作但是依然无法保证生活。虽然卖血可以成为他生活的经济来源，但是他没有用卖血来维持除非在非常无可奈何或者无助的时候他才会想到用卖血来解决问题。书中给我印象最深的就是许三观对一乐的爱，虽然几经波折许三观才承认了一乐但其实他为一乐付出了最多，甚至差点为一乐的病搭上了自己的命，即使一乐不是自己的亲生儿子，可许三观却对他比亲生儿子还要好，这让我们看到了人性中的真善美，爱无处不在。

许三观卖血记的启示篇三

昨天读了一天《许三观卖血记》，没有读完，今天早上刚读完。本想昨晚熬夜就把它读完了，还是熬不过眼睛的酸涩。

读余华写的书总是有种忐忑的心情，总是害怕在下一个情景他会让某个人死去。当读到这本书的最后，我纠结的心才一下子松了下来，是为这种结局而高兴，却又高兴不起来，因为主人公所经历的那些苦难也不是常人所能承受的在这个许三观身上我看到了一种责任，他从来不推卸，他要用卖血换来的钱来肩负起这种责任。他为和他上过床的邻居卖过血，他为老婆卖过血，他为全家的糊口卖过血，他为不是自己的亲儿子卖过血，他为这个非亲生的儿子隔三天又卖一次血，隔了五天又卖一次血，以至休克差点死去。他可以牺牲自己的生命，去捍卫对儿子的父爱！当他最后想为自己卖一次血的时候，医院嫌他太老，已不再喜欢要他的血。他只想吃一盘炒猪肝，喝二两黄酒，酒要温一温的这是他吃到的最奢侈也最幸福最快乐的一顿饭。随着时间的走过，经历了那么多的磨难，完成了自己承受的责任，他是幸福的，这幸福里有太

多的苦，可他还是幸福的，因为这幸福里有太多太多的苦。

任何苦难都不会把幸福打到，幸福会因苦难的存在而更加光彩照人！做个坚强的人，做个有责任的人，于人，于己，于社会！

许三观卖血记的启示篇四

相比于《活着》，《许三观卖血记》是会让人感受到一丝丝希望的总归是让人看到了，许三观一个让人感觉到慰藉的结局。

许三观这一生做的最多的事情是什么呢？大概是卖血这件事情。起初因为好奇觉得这个办法来钱快，后面却因为生活所迫，他不得不去卖血。正如书名《许三观卖血记》，卖血这件事情一直围绕在贯穿在许三观的人生当中。

这本书真实的反映了当时那个年代大多数基层老百姓所经历的事情，尽管有那么些夸张的成分，却也是让我们看到了那个年动荡的年代，人们是如何在苦难中生活的肝和二两黄酒发愁的时候，他又恍然发觉岁月已夺去了他的健壮，“卖血救急”的好时光一去不返，对未来灾祸的忧虑，使他像失掉了魂一样，忧忧郁郁泪流满面。人生沧桑莫过于斯……这儿没有一处对主人公的肖像和心理活动进行了描写，但许三观的形象却跃然纸上，有血有肉，栩栩如生，他的语言毫不故作，如同行云流水，酣畅淋漓，这是一种丰满的，富有生命力的语言，对话描写是《许三观卖血》一书的闪光点，它占了全问的一半以上，我读过的小说里，却再也找不出第二本小说的对话描写能和它一样与小说本身完美的结合，能和它一样生动贴切地表现出人物的性格特征，叙述上的留意，使得余华的小说在对人物的描写上达到了一种反扑归真的逼真性，无所用心而无处不在。

许三观卖血记的启示篇五

许三观最初买血，是因为回村看望他的爷爷，遇到了跟龙和阿方。他知道他们去卖血，也跟着去，还知道了买血的道理。通过第一次卖血，他结了婚。娶上了一房的妻子，叫许玉兰。然后就过的十分平稳。大概是讲着些吧。我认为他虽然没有多少文化，但是他十分乐观。也平稳的生活了几十年。他非常有阿q精神，凡事都忍，他也认为一乐不是他的孩子，也知道自己的`妻子还有那么一段，可他也是人了。然而，随着卖血的次数的增多。卖血的理由也越来越多。也不知道到底是什么在变化。

说到这里，要说一下根龙和阿方，最后好像是根龙死了。他见到他们都是在卖血站，阿方身体不好，再见面的的时候已经显得很老了，阿方解释的很好，很符合当时的情况，他解释是乡下人显老，要是城里人，四十五岁看上去就像三十多岁。呵呵呵，切实呢。

许三观卖了好多次血，第一次是为了娶媳妇，第二次是为了赎回别人那走的东西.....第三次，第四次.....他每一次都是用卖血解决问题，这好像成为了他没有办法的办法。虽然他知道，卖身也不能卖血。卖血就是卖命，这似乎成为了他的一种习惯。那种没有节制的伤害自己。为了妻子，为了孩子。真正体会到了可怜天下父母心啊！

最后都恢复了昔日的平静。很多不寻常的东西会慢慢的变成一种习惯，直到你领悟的那一天，全都没了。

当有些人认识到时，却发现自己才是这个世界里最孤独的人。